

湖 北 省 政 府 稿

廳長

秘書長

主席

事

文收總

市正
字第

2369

大

劉

行

行

稿擬

稿

王

鄭

徐

張

張

受

張

林

檔案

去文

年一十國民華中

省業字第

字第

2369

號

號

九月廿五日十五時封發

九廿九

時蓋印

時校對

時繕寫

時判行

時核簽

時擬稿

時交辦

件

92

31

代電

鄂東行署：圖行鑒二字

8328

錦年有代電

悉。准牙備查，

印為照轉知！族

湖北省政府

中

業

印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政府鄂東行署代電

三十一

五

號

事由

鄂東英山縣政府接給受傷官兵養傷費五十年度沒收禁運貨物品受價結存財勞傷兵之款現金項下動支核核

湖北省政府主席陳三據英山縣長高浪鈞呈稱查本年元月中央視察委員謝天民等由英

赴希當以匪氛未靖經派隊護送以策安全詎行至希英毗連鷄鳴河地方果有大股奸匪

堵住意圖圍攻吾卒被我隊士奮勇擊退謝委員等始得安全赴希是役受傷官兵計

有本縣第二中隊分隊長唐灼華給養傷費二十元第一中隊列兵段濟民給養傷費十元

謀報兵張鳳如給養傷費二十元共計養傷費五十元上項經費業經在二十年度沒收禁運

資敵物品變價結存慰勞傷兵之款現金項下動支理合具文呈報鑒核備查正核辦間

復據該縣長呈稱本年三月三日有大股奸匪從太湖竄擾本縣之東湯河經駐防陸軍四一

四團莫連長啟新率領全連士兵及本縣自衛隊士堵剿激戰終日匪始潰竄是役除陣亡

3193

日(星期)

省縣字第

2369

號

莫連坤由該連自行檢埋暨陣亡本縣自衛隊號兵由地方設法檢埋外計四一四團受傷
班長廖國勛上士曾傳傑本縣自衛隊第二中隊列兵胡維良徐俊成等四人各給養傷費一
十元共計四十元上項經費業經在三十年年度沒收禁運資敵物品變價結存慰勞傷兵成
現金項下支給理合具文呈報鑒核備查各等情經核尚屬可行除指令准予動支外理
合覆請鑒核備查湖北省政府鄂東行署主任程汝懷午有因行署二印